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我们对公司十一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2021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，进行了审阅，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

经过认真审核，我们认为，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均为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业务发展需要，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原则，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、无关联关系股东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本委员会同意此议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十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系《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委员签字： 岳 成

王 本 哲

惠 汝 太

温 涛

何 建 平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1 年 4 月 13 日